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建设单位：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建 设 单 位 法 人 代 表 ：胡利锋

编 制 单 位 法 人 代 表 ：武国娜

项 目 负 责 人 ：侯亚红

填 表 人 ：侯亚红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建设单位：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电　　话：	13598192535	电　　话：	18537958265
传　　真：	/	传　　真：	/
邮　　编：	471799	邮　　编：	471000
地　　址：	洛宁县赵村镇张营村	地　　址：	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联东 U 谷洛阳国际企业港 19 栋 1 单元 4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洛宁县赵村镇张营村				
主要产品名称	石子、细砂				
设计生产能力	年处理砂石 2000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处理砂石 200000 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8	**开工建设时间**	2023.12		
调试时间	2024.08.16—2024.09.06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08.17—2024.08.18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洛宁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19.23	**比例**	19.23%
实际总概算（万元）	130	**环保投资**	19.63	**比例**	15.1%
验收监测依据	**1、法律、法规**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修正，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正，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修正，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正，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正，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验收监测依据	（7）《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修正，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技术规范及部门规章**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2）《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规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豫环办〔2018〕95 号）； （3）《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部令 2019 年 第 11 号）； （4）《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 （5）《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6）《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2019 年修订，部令 48 号）； （7）《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3、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1）《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重庆九天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2023 年 8 月）； （2）洛阳市生态环境局洛宁分局关于《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宁环审[2023]48 号； （3）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提供的环保设计资料、工程竣工资料等其它相关资料。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气** 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规定的排放限值：有组织（15m排气筒）颗粒物：120mg/m^3,速率3.5kg/h；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mg/m^3。 **2.噪声**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3.固废**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位于洛宁县赵村镇张营，主要从事建筑砂石料加工与销售，产品类型为细砂、石子。该项目环评报告于2023年11月27日通过环评审批，项目于2024年8月初建成。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委托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环评报告于2023年11月27日通过了洛阳市生态环境局洛宁分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宁环审[2023]48号，批复见附件2。

本项目于2024年8月9日建设完成，于2024年08月16日-2024年09月06日环保设施调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核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于2024年8月9日竣工，并采用网上公示的方式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公示。项目于2024年08月16日—2024年09月06日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并采用网上公示的方式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公示。公示内容及公示网页截图见附件3、附件4、附图五。

2024年8月，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委托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4年08月17日-2024年08年18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并出具了监测报告，详见附件7。我公司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监测结果，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相关要求，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本次验收对象：“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2、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2.1 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洛宁县赵村镇张营，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111.59101592°E，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34.33210660°N。本项目占地面积约 12.0 亩（8000 平方米）。项目北侧、南侧均为空地；西侧为空地，隔空地为山河（与本厂厂界最近距离约 30m）；东侧为林地和一个小型养牛场。距离项目最近的居民敏感点为东侧 320m 的张营村住户。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见附图一，项目周围环境概况示意图见附图二。

2.2 厂区平面布置

（1）本项目厂区分为生产区、办公生活区。原料区布设于生产车间内南侧靠东区域，并紧邻生产线入料口，便于入料；生产区位于生产车间中部靠东区域，由南向北侧依次布设生产设备，形成流畅生产线，同时生产线末端车间内设置成品区；依据原料区与成品区布设情况，设置两个出入口，分别为原料进口（位于厂区西南角）和成品出口（位于厂区西北角）；办公生活区位于北侧，与生产区分开布置。

（2）与生产线配套的废水处理系统布置于车间东侧，生产废水经车间内中转池暂存后泵至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再经水泵和管道回用于生产。

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功能分区清晰，运输流程顺畅，人流、物流互不交叉干扰，有机的协调了投入与产出的关系，建设与保护的关系。实际建设内容及平面布置与原环评设计基本一致，平面布置未发生重大变动。

环评设计中的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四，实际建设的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五。

3、建设内容

3.1 项目组成及工程内容

环评内容及实际建设情况如下。

表 1　　环评及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类别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实际与环评一致性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占地面积 4000m^2，1 座，1 层，钢结构，设有原料区、破碎、筛分、水洗线、成品区	生产车间	占地面积 4000m^2，1 座，1 层，钢结构，设有原料区、破碎、筛分、水洗线、成品区	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生活区	200m^2，1 处，设有生活宿舍用房及办公业务用房，板房结构	办公生活区	200m^2，1 处，设有生活宿舍用房及办公业务用房，板房结构	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无塔供水器供给	给水	无塔供水器供给	一致
	供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边田地施肥	供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边田地施肥	一致
	供电	区域供电系统	排水	区域供电系统	一致

汶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进料和颚破工序设置脉冲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1 套	废气治理	进料和颚破工序设置脉冲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1 套	一致
		干料传输皮带廊封闭		干料传输皮带廊封闭	一致
		设置自动喷干雾 1 套，覆盖生产区，原料区、成品区及转运通道		设置自动喷干雾 1 套，覆盖生产区，原料区、成品区及转运通道	一致
	废水治理	厂区出口设车辆冲洗设备，1 套	废水治理	厂区出口设车辆冲洗设备，1 套	一致
		污水池+污水分离罐+压滤机+清水池		污水池+污水分离罐+压滤机+清水池	一致
		化粪池 1 个 10m^3		化粪池 1 个 10m^3	一致
	噪声	厂房隔声、设备减震	噪声	厂房隔声、设备减震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收集箱，若干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收集箱，若干	一致
		袋式除尘灰渣暂存区，1 个 2m^2		袋式除尘灰渣暂存区，1 个 2m^2	一致
		泥饼储存库，1 个 50 m^2		泥饼储存库，1 个 50 m^2	一致
		危废暂存间，1 个 2m^2		危废暂存间，1 个 2m^2	一致

根据以上对照，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相对环评，未发生重大变动。

3.2 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本项目主要从事砂石料的加工与销售。项目实际建设的产品方案和产量与设计一致。主要产品见下表。

表 2　　主要产品一览表

环评中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实际与环评一致性
产品名称	产量（t/a）	产品名称	产量（t/a）	
细砂	99985	细砂	99985	一致
石子	99985	石子	99985	一致

3.3 生产设备

环评与实际相对照，主要设备设施如下。

表 3　　主要设备设施一览表

序号	环评设计情况			实际建设的设备情况			实际与环评一致性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台/套）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1	振动给料机	1500×1000	1	振动给料机	1500×1000	1	一致
2	鄂式破碎机	JX600×900	1	鄂式破碎机	JX600×900	1	一致
3	圆锥破碎机	1110 型	1	圆锥破碎机	1110 型	1	一致

沧宁尔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4	制砂机	PCL-900	1	制砂机	PCL-900	1	一致
5	1#振动筛	4YK2160	1	1#振动筛	4YK2160	1	一致
6	2#振动筛	4YK2160	1	2#振动筛	4YK2160	1	一致
7	洗砂机	2000×3500	1	洗砂机	2000×3500	1	一致
8	尾砂机	/	1	尾砂机	/	1	一致
9	皮带输送机	B1000×15	2	皮带输送机	B1000×15	2	一致
10	皮带输送机	B800×12	2	皮带输送机	B800×12	2	一致
11	皮带输送机	B800×11	1	皮带输送机	B800×11	1	一致
12	皮带输送机	B800×10	3	皮带输送机	B800×10	3	一致
13	废水处理	1 个 5m³ 污水缓冲池、1 个 80m³ 污水分离罐、2 个 6m³ 加药池、1 个 100m³ 清水池、1 台板框压滤机	1	废水处理	1 个 5m³ 污水缓冲池、1 个 80m³ 污水分离罐、2 个 6m³ 加药池、1 个 100m³ 清水池、1 台板框压滤机	1	一致
		中转水池容积 6m³	1		中转水池容积 6m³	1	一致
14	尾气处理	袋式除尘器套	1	尾气处理	袋式除尘器套	1	一致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设备及型号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主要原辅材料

原辅材料消耗表如下。

表 4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序号	类别	原辅材料名称	环评设计中年用量（t/a）	设计平均日用量（t/d）	调试期间平均日用量（t/d）	备注
1	原料	石料	200000.0	666.7	586.0	/
2	辅料	絮凝剂	1	0.003	0.003	/

2、用水量核算

水平衡图如下：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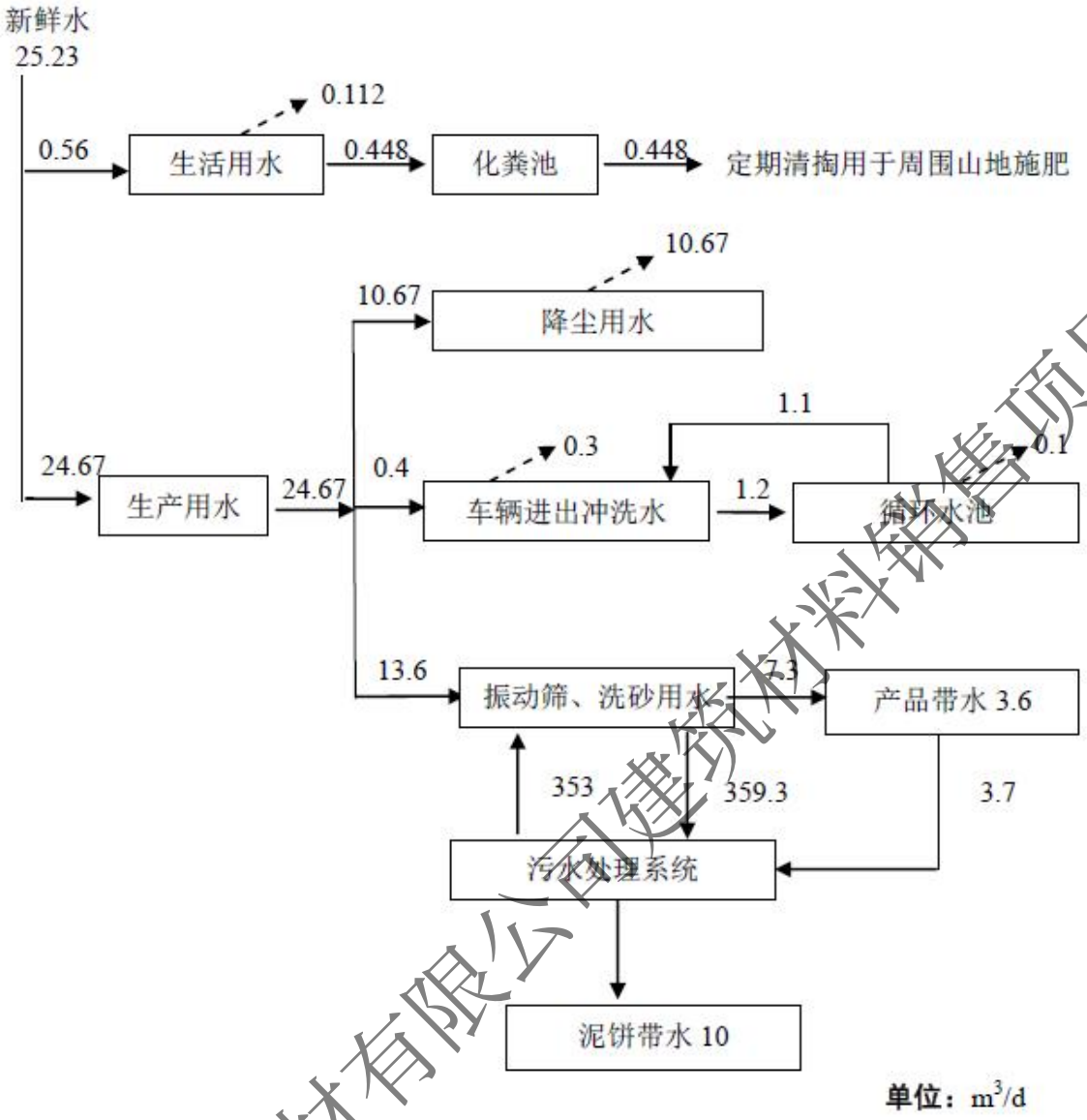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用水平衡图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如下：

本项目利用采矿废石作为原料，经破碎、制砂、筛分、洗砂得到 2 种产品（粒径<5mm、10~23mm），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洛宁宏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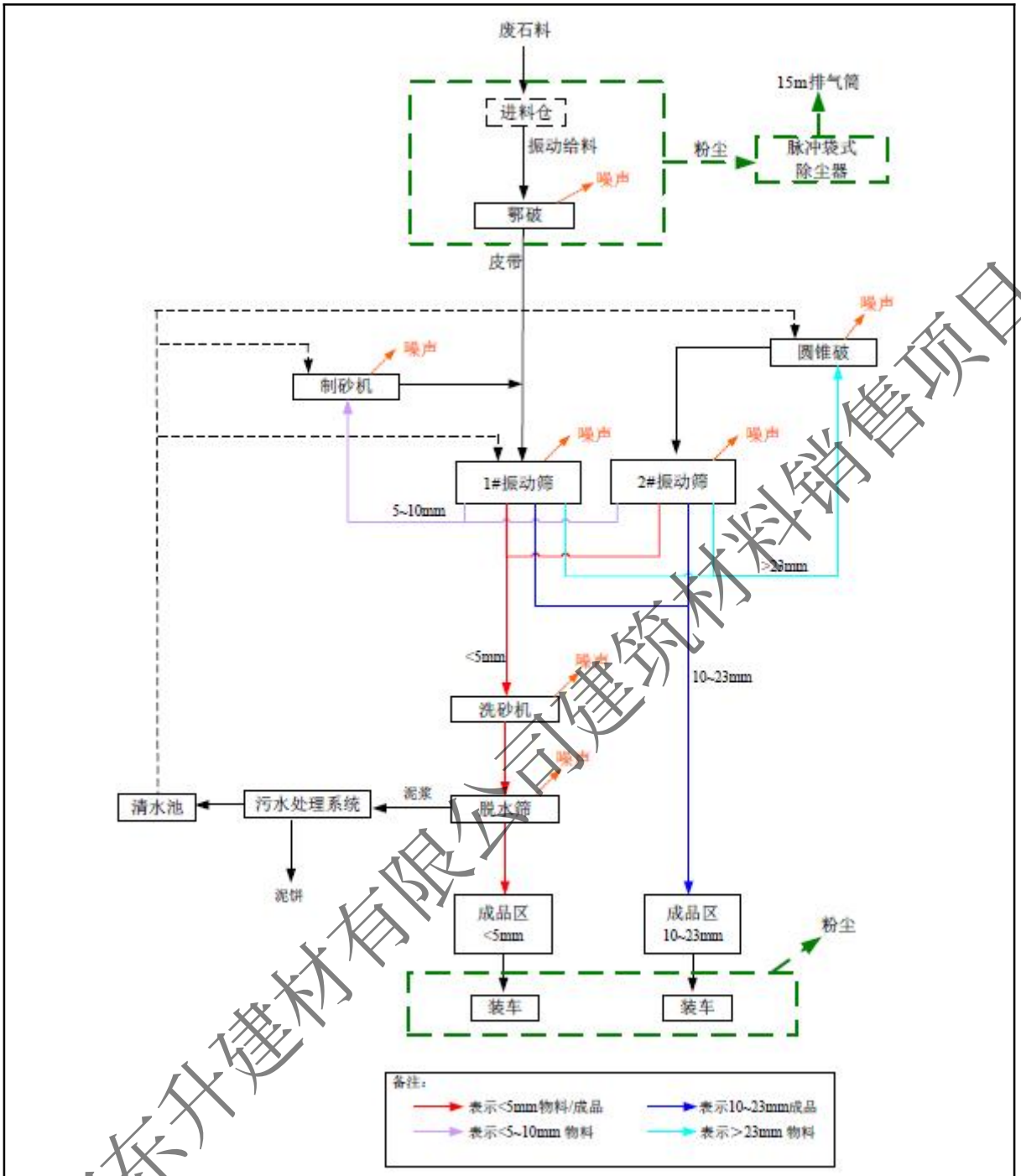

图 2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工艺流程描述

（1）原料运输

本项目原料块石来源于洛阳坤宇矿业有限公司上宫金矿区废石堆场内的采矿废石，规格约 10-50cm，由运输单位洛阳安驰汽车运输有限公司采用 40t 载重汽车运输至厂区原料存放区。

（2）卸料

本项目原料运至厂区后卸入原料区存放，项目拟在原料堆存区上方设置自动喷淋装置，以抑制原料卸料及堆存过程产生的粉尘。

（3）进料

项目采用装载机铲车上料，转运及上料过程均在封闭车间内进行。物料经铲车送入进料仓后经振动给料，由给料机向颚破主机进行喂料，料仓上方封闭，并设喷淋装置抑尘，料仓三侧设围挡集尘罩，将进料过程产生的粉尘引入脉冲袋式除尘器。

（4）鄂破

本项目生产车间内设置 1 台鄂破机对原料进行初破，生产能力为 70-100t/h，鄂破主机运行时间约为 2400h/a，原料经进料口接倾斜溜槽，由槽底给料机向鄂破主机进行喂料。破碎后物料由出料口进入皮带传输机，进入振动筛。颚式破碎机工作原理：工作时活动颚板对固定颚板做周期性的往复运动，时而靠近，时而离开。当靠近时，物料在两颚板间受到挤压、劈裂、冲击而被破碎；

当离开时，已被破碎的物料靠重力作用而从排料口排出。

颚破后物料由出料口经皮带输送机传送至振动筛，颚破主机产尘点主要位于颚破机入料口及出料口，颚破机设置封闭隔间，颚破入料口和出料口均安装集气罩，将产生的粉尘引入脉冲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

（5）振动筛分

项目设置有 2 台振动筛对破碎后物料进行筛分，单台生产能力为 60~90t/h，运行时间约 2400h/a，其中 1#振动筛主要承担鄂破机出料、制砂机出料物料的筛分，2#振动筛主要承担圆锥破出料物料的筛分，振动筛均配置有 3 层筛，筛孔为 5mm、10mm、23mm，筛分后的物料有 4 种规格，分别为：23mm 以上物料经皮带输送机进入圆锥破进行再次破碎；10~23mm 物料由皮带输送机送至成品区内存放；5~10mm 由皮带输送机进入制砂机进行制砂；5mm 以下物料经溜槽进入洗砂机水洗。

振动筛筛分过程为湿式筛分，使用循环水冲刷原料，防止粉尘产生。

（6）圆锥破碎机

本项目设置 1 台圆锥破碎机对筛分后 23mm 以上物料进行二次破碎，单台生产能力为 20-40t/h，运行时间约为 2400h/a，物料经皮带输送至圆锥破进料口进入破碎主机进行破碎。

沧州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圆锥破碎机工作原理：电动机通过传动装置带动偏心套旋转，动锥在偏心轴套的迫动下做旋转摆动，动锥靠近静锥的区段即成为破碎腔，物料受到动锥和静锥的多次挤压和撞击而破碎。动锥离开该区段时，该处已破碎至要求粒度的物料在自身重力作用下下落，从锥底排出。

圆锥破后物料由出料口经皮带输送机传送至振动筛工序，本次圆锥破破碎料为筛分后物料，带有一定量的水，且入料口设置喷淋装置，破碎过程不再考虑粉尘产生。

（7）制砂机

项目设置 1 台制砂机对筛分后 5~10mm 物料进行破碎制砂，生产能力为 35~50t/h，运行时间约为 2400h/a。制砂机工作原理：物料由进料斗进入制砂机,下落过程与高速旋转的破碎机转子撞击，使大块石料表面产生细小裂纹，经过撞击后的石料迅速加速，以 60-70 米/秒的速度从破碎机转子切线抛射出去流道内抛射出去,首先由分料器四周自收落下的一部分物料冲击破碎，与机器后面的第一段反击板相撞而破裂，同时在

反弹的时候形成了石料幕。这样一块物料在破碎腔内受到两次以至多次机械撞击、摩擦和研磨破碎作用。被破碎的物料由下部排料口排出。

制砂后物料由出料口经皮带输送机传送至振动筛工序，本次制砂机破碎料为筛分后物料，带有一定量的水，且入料口设置喷淋装置，制砂过程不再考虑粉尘产生。

（8）洗砂、脱水

本项目设置 1 台洗砂机，生产能力为 35-50t/h，运行时间约 2400h/a，筛分后 5mm 以下物料和水经溜槽进入洗砂机，对 5mm 以下物料进行水洗分选，洗去泥沙得到 5mm 以下规格粒料半成品，之后经管道进入脱水筛进行脱水，得到<5mm 规格粒料成品，由皮带输送机输送至<5mm 规格成品区；废水泥浆经中转池收集暂存后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废水经处理后进入清水池，供生产线循环使用。污水处理系统废渣经浓缩机浓缩后进入压滤机制成泥饼，暂存于泥饼储存库，用于废石堆场生态恢复覆土。

（9）成品存放及装车外运

项目车间设有 2 个成品区分别存放粒径 5mm 以下、10~23mm 产品。成品均为湿料，均位于封闭的车间内，短期存放物料中水分较大，堆存和装车过程不产生粉尘；若堆存时间较长物料水分蒸发变干装车时会有粉尘产生，本次在车间顶部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进行抑尘。

洛宁东开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该项目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主要生产工艺、主要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动。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具体分析如下：

表 5　　项目变动情况分析

项目	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要求	环评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砂石料加工	砂石料加工	无	无变动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年加工 200000 吨矿石	年加工 200000 吨矿石	无	无变动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洛宁县赵村镇张营	洛宁县赵村镇张营	无	无变动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不涉及	不涉及	无	无变动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不涉及	不涉及	无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	不涉及	无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	不涉及	无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不涉及	无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	不涉及	无	无变动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厂不涉及	不涉及	无	无变动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设备置于室内，通过厂房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来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厂区车间地面硬化。	设备置于室内，通过厂房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来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厂区车间地面硬化。不涉及	无	无变动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交市政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除尘器收尘灰外售；压滤泥饼用于废石堆场的生态恢复用土。 危险废物：废机油及含油抹布、手套厂内危废间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交市政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除尘器收尘灰外售；压滤泥饼用于废石堆场的生态恢复用土。 危险废物：废机油及含油抹布、手套厂内危废间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不涉及	无	无变动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不涉及	不涉及	无	无变动

洛宁东建物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根据以上分析，项目建设性质不变，产品方案及规模不变，建设地点不变，主要生产工艺不变，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不会造成对环境不利影响的加重，采取相应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

综上，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中对重大变化的相关判断标准，经过对照，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第十二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

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未发生重大变动，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因此，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1.1 废气

项目原料经铲车送至下料口，通过密闭运输皮带廊道输送至颚破机。下料口密闭，颚破机进料口密闭，下料及破碎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送至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厂房顶部设置自动喷雾装置，覆盖生产区、原料区、成品区及转运通道。现状照片如下：

1.2 废水

项目生产过程中振动筛、洗砂机产生废水，产品堆放产生渗滤水，通过车间地面导流槽进入中转池暂存后经泵提升进入污水处理系统（缓冲池+絮凝+浓缩+压滤），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厂区出入口车辆冲洗水经循环水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配置 1 套污水处理系统对筛分洗砂废水进行处理，包括 2 个污水缓冲池（5m^3）、1 个污水分离罐（80m^3）、2 个加药池（单个 6m^3）、1 台压滤机、1 个清水池（100m^3）。洗砂废水通过管道进入污水池，由泵将废水经管道送至污水分离罐进行泥水分离，污水池至浓缩罐管道布置有加药阀门，使废水在传输过程中使絮

凝剂与废水充分混合，进入浓缩罐后絮凝沉降，上层清水溢流出经管道进入清水池回用于生产线，底部浓缩液送至压滤机压制，泥饼暂存于泥饼储存库，滤出的水进入清水池回用于生产。

1.3 噪声

高噪声设备主要是颚破机、圆锥破碎机、振动筛、制砂机等。生产设备均置于密闭生产车间内，合理布局，通过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为除尘器收尘灰、沉淀罐底泥，生活垃圾及废润滑油和含油废手套、抹布。

（1）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收集，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主要是收尘灰、压滤的泥饼。

除尘器收尘灰外售，压滤泥饼用于废石堆场的生态恢复用土。

（3）危险废物

废机油及含油抹布、手套厂内危废间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2、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2.1 环保投资

本项目投资总概算为100万元，其中运营期环境保护投资总概算19.23万元，占投资总概算的19.23%，本项目实际总投资130万元，其中实际环境保护投资19.63万元，占实际总投资15.1%。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见下表所示：

表6　　工程实际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型 \ 内容		防治措施		投资(万元)
废气		进料仓上方封闭，设三侧围挡集气罩	脉冲袋式除尘器+1根15m排气筒	6.6
		鄂破机设封闭隔间产尘点设集气罩		
		干料皮带廊封闭2 套		0.5
		生产车间顶部设置自动喷雾装置1 套，由北向南间隔2m 布设水管，每个水管上间隔0.4m布设1 个雾化头，雾化装置覆盖物料堆存、转运、生产作业区		3.3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1座（10m³）		0.6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生产废水	中转池 1 个，1 套污水处理系统（污水池+污水分离罐+压滤机+清水池，压滤机）	6.0
		车辆冲洗设施 1 套	1.2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若干	0.05
	一般固废	泥饼储存库（1 个）	0.8
		灰渣暂存区（1 个）	0.08
	危废暂存间	危废暂存间（1 个）	0.5
合 计			19.63

2.2 “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阶段要求建设内容“三同时”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7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类别	污染源/物	验收内容	验收要求	落实情况
废气	颗粒物	进料仓上方封闭，设三侧围挡集尘罩	脉冲袋式除尘器（1 台）+1 根 15m 排气筒	已落实，进料仓上方已封闭，三侧围挡集尘罩，颚破机进料口已密闭，产生的粉尘送至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经检测排气筒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排放限值要求，同时满足河南省通用行业有组织颗粒物 10mg/m^3 要求。
		颚破机产尘点设集气罩		
		干料皮带廊封闭 1 套；生产车间厂房顶部设置自动喷雾装置 1 套（由北向南间隔 2m 布设水管，每个水管上间隔 0.4m 布设 1 个雾化头，雾化装置覆盖物料堆存、转运、生产作业区）		已落实，两处干料皮带已密闭，生产车间顶部已设置喷干雾装置，经检测厂界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排放限值要求。
废水	生产废水	中转池 1 个，污水处理系统 1 套（1 个污水池，1 个污水分离罐，2 个絮凝剂药池、1 个清水池，1 台压滤机）		已落实，厂区废水处理系统已安装到位（包含 1 个污水池，1 个污水分离罐，2 个絮凝剂药池、1 个清水池，1 台压滤机），中转池 1 个
		厂区出口设车辆冲洗设备 1 套		已落实，厂区出口已设车辆冲洗设备 1 套
	生活污水	化粪池 1 座（10m^3）		已落实，厂区生活区已设置化粪池 1 座（10m^3）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若干		已落实，厂区生活区已设置垃圾桶
	一般固废	泥饼储存库（1 个）		已落实，生产车间外东北侧已设置泥饼压滤暂存间

洛宁东升建设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1 处
		灰渣暂存区（1 个）	已落实，车间内已设置灰渣暂存区
	危废	危废暂存间（1 个）	已落实，厂内已设置危废暂存间 1 处
噪声	设备噪声	置于室内	已落实，高噪声设备均置于室内，通过检测可知，四周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综上，本项目已全部落实了环评报告中“三同时”的要求。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评报告结论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项目选址不存在环境制约因素，项目选址合理。项目建成后，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经采取措施治理后，能够实现污染物的达标排放，不会对环境造成大的影响。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你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28MA45KHE89Y）委托河南秦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专家技术评审意见均收悉，该项目审批事项已在网站公示期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洛阳市洛宁县赵村镇张营村，占地面积 12 亩(8000 m^2)，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 1 栋、办公区生活区 1 个，建设 1 条废石破碎筛分水洗生产线，建成后年产建筑砂石料约 20 万吨。该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9.23 万元。

二、《报告表》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评价结论可信。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建设。

三、你公司主动公开已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垂询。

四、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向设计单位提供《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确保项目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

(二）依据《报告表》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噪声、污水、固体废物等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

(三）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及生产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废气：该项目运营期生产车间建成密闭标准化厂房，顶部安装自动喷雾装置，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覆盖物料堆存、转运、生产作业区；车间地面进行硬化，厂区进行硬化或绿化；进料仓配置喷淋装置进一步抑制粉尘产生；干料传送皮带在车间内采用硬质材料进行二次封闭；原料进料仓设置三侧围挡、顶部设置集尘罩，将进料过程产生的粉尘引入袋式除尘器；鄂破机整体封闭，上方及出料口与皮带输送机连接处安装密闭集尘罩，将产生的粉尘引入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生产工序粉尘经收集后经配套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达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2、废水：该项目振动筛、洗砂机废水以及产品渗水经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系统（缓冲池+絮凝+浓缩+压滤），底部浓缩液送至压滤机压制，泥饼暂存于泥饼储存库，滤出水回用于生产；厂区出入口车辆冲洗水经循环水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得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用于周边田地施肥。

3、噪声：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该项目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袋式除尘器收尘灰定期清灰，暂存于生产车间内灰渣暂存区，与产品一块外售；洗砂废水处理后沉渣经压滤后暂存于泥饼暂存库，用于废石堆场生态恢复用土；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设置危废暂存间，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机油、废含油抹布及手套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加强环境风险防范，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种环境风险防范、应急处置措施。

五、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新标准和新要求，届时你公司应按新的排放标准执行。

六、该项目涉及发改、自然资源、应急等相关部门事项，以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为准。

七、本批复有效期为 5 年，若该项目逾期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必须认真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洛宁分局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2023 年 11 月 27 日

3、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8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审批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	建设单位：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不变
2	建设地点：洛宁县赵村镇张营村	建设地点不变
3	该项目运营期生产车间建成密闭标准化厂房，顶部安装自动喷雾装置，覆盖物料堆存、转运、生产作业区；车间地面进行硬化，厂区进行硬化或绿化；进料仓配置喷淋装置进一步抑制粉尘产生；干料传送皮带在车间内采用硬质材料进行二次封闭；原料进料仓设置三侧围挡、顶部设置集尘罩，将进料过程产生的粉尘引入袋式除尘器；鄂破机整体封闭，上方及出料口与皮带输送机连接处安装密闭集尘罩，将产生的粉尘引入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生产工序粉尘经收集后经配套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达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已落实。厂内已建设密闭式原料库、生产车间、成品库。原料库及生产车间干料上料处顶部安装自动喷干雾抑尘装置，干料设置密闭皮带廊道输送。原料库、生产车间、成品库及厂内运输道路地面已经硬化，车间外未硬化区域已经绿化。原料进料仓设置三侧围挡、顶部设置集尘罩，将进料过程产生的粉尘引入袋式除尘器；鄂破机整体封闭，上方及出料口与皮带输送机连接处安装密闭集尘罩，将产生的粉尘引入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经监测排气筒及厂界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同时满足河南省通用行业颗粒物 10mg/m^3 要求。
4	该项目振动筛、洗砂机废水以及产品渗水经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系统（缓冲池+絮凝+浓缩+压滤），底部浓缩液送至压滤机压制，泥饼暂存于泥饼储存库，滤出水回用于生产；厂区出入口车辆冲洗水经循环水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得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用于周边田地施肥。	已落实。振动筛、洗砂机废水以及产品渗水经收集后进入中转池，中转池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系统，污水处理系统 1 套（1 个污水池，1 个污水分离罐，2 个絮凝剂药池、1 个清水池，1 台压滤机）。滤出水回用于生产；厂区出入口车辆冲洗水经循环水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得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用于周边田地施肥。
5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高噪声设备均置于室内，经检测，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6	该项目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袋式除尘器收尘灰定期清灰，暂存于生产车间内灰渣暂存区，与产品一块外售；洗砂废水处理后沉渣经压滤后暂存于泥饼暂存库，用于废石堆场生态恢复用土；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设置危废暂存间，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机油、废含油抹布及手套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已落实。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袋式除尘器收尘灰定期清灰，暂存于生产车间内灰渣暂存区，与产品一块外售；洗砂废水处理后沉渣经压滤后暂存于泥饼暂存库，用于废石堆场生态恢复用土；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设置危废暂存间，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机油、废含油抹布及手套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综上，项目已全部落实了环评批复要求。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4年8月17日至18日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监测期间，企业生产负荷大于75%，满足环保验收监测技术要求。

1、检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本次验收监测样品采集及分析均采用国家和行业标准方法，监测分析方法如下。

表9　　监测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分析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废气有组织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定仪 ZR-3260D	/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 836-2017	电子天平 AUW120D	1.0mg/m^3
废气无组织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电子天平 AUW120D	0.001mg/m^3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5 测量方法）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2、废气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此次现场检测工作严格执行《环境检测技术规范》和《环境检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暂行）》、《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检测期间，统计项目生产运行工况，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

检测点位的布设、采样、分析和数据处理按照国标方法以及生态环境部颁发的相关文件进行，所用仪器设备均经有资质单位进行检定/校准并确认，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废气按检测规范实施检测，检测前用综合校准装置分别对检测仪器进行校准，记录存档校准情况，并进行现场检漏，同时检测风速，风向，气温等气象条件。

表10　　ZR-3260D型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校准结果

校准项目	流量校准(L/min)		
	2024.08.17		2024.08.18
	仪器编号	DFYQ-001-1	DFYQ-001-1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流量	理论流量	10	30	50	10	30	50
	校准流量	10.33	30.47	50.97	10.27	30.61	50.88
误差范围（%）	——	3	2	2	3	2	2
允许误差范围（%）	——	±5	±5	±5	±5	±5	±5
评价	——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表 11　　ZR-3922 型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项目	单位	流量校准(L/min)				
			仪器编号	DFYQ-008-1	DFYQ-008-2	DFYQ-008-3	DFYQ-008-4
2024.08.17	流量	L/min	理论流量	100	100	100	100
			校准流量	100.23	100.16	100.21	100.19
误差范围（%）	——	——	——	0.2	0.2	0.2	0.2
允许误差范围（%）	——	——	——	±2	±2	±2	±2
评价	——	——	——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表 12　　ZR-3922 型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项目	单位	流量校准(L/min)				
			仪器编号	DFYQ-008-1	DFYQ-008-2	DFYQ-008-3	DFYQ-008-4
2024.08.18	流量	L/min	理论流量	100	100	100	100
			校准流量	100.13	100.22	100.17	100.21
误差范围（%）	——	——	——	0.1	0.2	0.2	0.2
允许误差范围（%）	——	——	——	±2	±2	±2	±2
评价	——	——	——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2、噪声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检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5 测量方法)》GB 12348-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要求布点，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检测期间无雨、雪、大风天气。

表 13　　噪声检测仪器校验表

校准日期	/	标准声压级（dB）	测量声压级（dB）	声压级差的绝对值（dB）
2024.08.17	使用前校准	94.0	93.8	0.2
	使用后校准	94.0	93.8	0.2
2024.08.18	使用前校准	94.0	93.8	0.2
	使用后校准	94.0	93.8	0.2

汶行水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表 14　　噪声检测质控数据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噪声
样品个数	4
加采样品个数	—
仪器校准情况	仪器经校准合格
备注	已落实质控措施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1.1 废气

废气污染物排放监测内容见下表：

表 15　　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内容

设施名称	治理设施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颗粒物	通过 1 根 8m 高排气筒排出	进口、出口	颗粒物	3 次/周期 连续 2 天

表 16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外下风向四个点	颗粒物	3 次/周期 连续 2 天

1.2 噪声

表 17　　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噪声	四周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 2 天，昼夜各监测 1 次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项目年加工建筑砂石约 20 万吨，设计平均日产能 666.6 吨/天。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正常，总体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条件。（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统计表见附件）

表 18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统计

日期	设计年产量		平均日产能（t/d）	调试期间日产量（t/d）	生产工况负荷（%）
	产品名称	产量（t/a）			
2024.8.17	砂子	99985.0	333.3	288.6	86.6
	石子	99985.0	333.3	297.3	89.2
	合计	199970.0	666.6	585.9	87.9
2024.8.18	砂子	99985.0	333.3	303.2	91.0
	石子	99985.0	333.3	290.5	87.2
	合计	199970.0	666.6	593.7	89.1

验收监测期间，平均生产工况负荷 87.9%~89.1%，总体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

验收监测结果：

1、监测结果

1.1 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表 19　　颚破机袋式除尘器有组织废气排放浓度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频次	废气流量 (m^3/h)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3)	排放速率 (kg/h)
2024.08.17	颚破袋式除尘器排气筒进口	第一次	1.17×10^4	1015	11.9
		第二次	1.18×10^4	958	11.3
		第三次	1.17×10^4	1137	13.3
		均值	1.17×10^4	1037	12.2
	颚破袋式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第一次	1.19×10^4	8.5	0.101
		第二次	1.17×10^4	9.1	0.106
		第三次	1.18×10^4	8.8	0.104
		均值	1.18×10^4	8.8	0.104
2024.08.18	颚破袋式除尘器排气筒进口	第一次	1.19×10^4	1126	13.4
		第二次	1.19×10^4	991	11.8
		第三次	1.20×10^4	1095	13.1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均值	1.19×10^4	1071	12.8
	颚破袋式除尘器排气筒出口	第一次	1.21×10^4	8.6	0.104
		第二次	1.20×10^4	8.9	0.107
		第三次	1.21×10^4	8.9	0.108
		均值	1.21×10^4	8.8	0.106

废气无组织排放检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时间	检测周期	检测点位	颗粒物（μg/m³）	备注
2024.08.17	第一次（09:00-10:00）	下风向 1#	358	平均气温26.1℃；平均气压98.1kPa；东北风；平均风速1.6m/s
		下风向 2#	226	
		下风向 3#	189	
		下风向 4#	283	
	第二次（11:00-12:00）	下风向 1#	322	平均气温28.1℃；平均气压98.2kPa；东风；平均风速1.8m/s
		下风向 2#	247	
		下风向 3#	209	
		下风向 4#	266	
	第三次（13:00-14:00）	下风向 1#	228	平均气温28.3℃；平均气压98.3kPa；东风；平均风速2.1m/s
		下风向 2#	341	
		下风向 3#	303	
		下风向 4#	379	
2024.08.18	第一次（09:00-10:00）	下风向 1#	304	平均气温27.2℃；平均气压97.8kPa；东风；平均风速1.6m/s
		下风向 2#	228	
		下风向 3#	266	
		下风向 4#	323	
	第二次（11:00-12:00）	下风向 1#	366	平均气温29.1℃；平均气压97.1kPa；东南风；平均风速1.8m/s
		下风向 2#	250	
		下风向 3#	212	
		下风向 4#	308	
	第三次（13:00-14:00）	下风向 1#	272	平均气温30.3℃；平均气压96.7kPa；东南风；平均风速1.9m/s
		下风向 2#	252	
		下风向 3#	388	
		下风向 4#	349	

1.2 噪声监测结果

表 20　　噪声监测结果　　等效连续 A 声级 dB（A）

检测地点	检测时间	昼间 Leq[dB（A）]	夜间 Leq[dB（A）]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东厂界	2024.08.17	55	46
	2024.08.18	54	47
南厂界	2024.08.17	56	45
	2024.08.18	54	46
西厂界	2024.08.17	55	45
	2024.08.18	56	45
北厂界	2024.08.17	56	46
	2024.08.18	56	44

2、监测结果分析

2.1 废气监测结果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分析统计如下：

表 21　　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分析及达标情况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结果（最大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颚破除尘器废气排气筒	颗粒物	9.1	10mg/m^3	达标
厂界	颗粒物	0.388	1.0mg/m^3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正常运行时，颗粒物有组织排放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综合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有组织颗粒物同时满足河南省通用行业绩效分级要求颗粒物 10mg/m^3 要求。

2.2 噪声监测结果

经监测，该企业四周厂界昼间正常生产时噪声值范围为 54～56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44～47dB(A)，监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项目运行时，厂界噪声排放可达标。

3、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

4、验收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需公开竣工日期；并在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前，公开调试的起止日期。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于 2024 年 8 月 9 日竣工，并采用网上公示的方式进行了环境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保护设施竣工公示。

项目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2024 年 9 月 6 日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并采用网上公示的方式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公示。公示内容及公示网页截图见附件 3、附件 4、附图五。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检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设施运行稳定，生产负荷达到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1、废气监测结果

项目已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正常运行时，上料及颚破配套废气排气筒最大值为9.1mg/m^3，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二级标准，同时满足河南省通用行业绩效分级要求颗粒物10mg/m^{3}要求。

厂界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二级标准。

综上，项目正常运行时生产废气可以达标排放。

2、噪声监测结果

经监测，该企业四周厂界昼间正常生产时噪声值范围为54～56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44～47dB(A)，监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项目运行时，厂界噪声排放可达标。

3、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收尘灰及压滤泥饼、废机油及含油抹布。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袋式除尘器收尘灰定期清灰，暂存于生产车间内灰渣暂存区，与产品一块外售；洗砂废水处理后沉渣经压滤后暂存于泥饼暂存库，用于废石堆场生态恢复用土；厂区已设置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设置，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机油、废含油抹布及手套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满足环保要求。

4、结论

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根据监测结果可满足相关环境排放标准要求。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验收总结论

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嵩县环境保护局批复后，项目实际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以及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动，企业在建设主体工程的同时已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设施。废气、废水、噪声经治理后均能达到验收标准要求，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该项目整体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建议

（1）增强环保意识，加强监督管理，加强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确保设施稳定运行，确保各类污染物能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安全及环保管理，对安全及环保事故做到防患于未然，杜绝因安全事故引发环境污染事故。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				项目代码	2019-410325-13-03-016833		建设地点	洛宁县赵村镇	
	行业分类(分类管理名录)	27-056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1.59101592°E 34.33210660°N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加工建筑砂石 20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加工建筑砂石 20 万吨		环评单位	河南泰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洛宁分局				审批文号	宁环审[2023]48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9 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4 年 8 月 5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10328MA45KHE89Y002Q	
	验收单位	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9.23		所占比例（%）	19.23	
	实际总投资（万元）	13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19.63		所占比例(%)	15.10	
	废水治理（万元）	7.8	废气治理（万元）	10.4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4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2400 小时	
运营单位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10328MA45KHE89Y		验收时间	2024.9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 (8)- (11)，(9)= (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洛宁东升建材有限公司建筑材料销售项目